#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1. 项目名称：陕西省地质灾害防范调度业务体系建设项目；
2. 项目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3. 服务期：5个月，供应商需完成所有招标文件要求工作，并通过项目验收。

**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**

1. 协议书；
2. 成交通知书、响应文件、磋商文件、澄清、补充文件；
3. 相关服务建议书；
4. 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**三、合同金额**

1. 合同类型：总价合同。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
2. 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 （¥ ）。

具体分项价格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采购内容 | 数量、单位 | 单价 | 总价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1.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，指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服务（含为完成服务提供的货物）内容最终价格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、服务费、税费、验收费等相关一切费用。

**四、结算方式**

1.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%；完成项目建设内容并验收通过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%。乙方在甲方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，应向甲方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。

2.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3.结算方式：成交人持发票、服务合同，与采购人结算。

**五、内容及要求：**

根据磋商文件采购内容服务要求及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。

**六、质量保证：**

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，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，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，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。质量须符合国家质量、行业标准。

**七、验收**

1、初验：完成系统要求的全部内容，采购人组织验收，验收内容：系统运行情况等；

2、 终验：初验合格后正常运行无质量争议，视为终验合格；

3 、验收依据：合同文本、国家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、招标文件、响应文件。

**八、保密**

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、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。

**九、售后及培训要求**

（一）售后服务要求

1、售后服务期限：一年。

2、售后服务响应：在服务期内，对于影响平台正常运行的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12小时，重大问题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保障平台正常使用，并尽快修复问题。

3、售后服务人员：安排参与本项目实施、并对本项目熟悉的人员负责本项目的运维服务。

（二）培训要求

投标人需提供培训方案，培训方案中至少包含培训对象、培训方式、培训内容、培训计划等内容，要求面向系统开发和管理员、各级领导、系统操作人员等不同群体提供系统化、定制化和有针对性的培训。

**十、合同争议的解决**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。

**十一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**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**十二、违约责任**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采购单位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**十三、其他**

（在合同中具体明确）

**十四、合同订立**

1. 订立时间： 年 月 日。
2. 订立地点： 。

3. 本合同一式 份，其中，合同正本 份，副本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正副本不一致，以正本为准。采供双方各执 份，监管部门备案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。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本页以后无正文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买方名称：  地 址：  邮 编：  电 话：  传 真：  代表签字：  盖章： | 卖方名称：  地 址：  邮 编：  电 话：  传 真：  开户银行：  帐 号：  代表签字：  盖章： |